

【書評】

佛家邏輯研究的創新及其體系建立

——評黃志強的《佛家邏輯比較研究》

張成興

廣西社會科學院研究員

黃志強教授著《佛家邏輯比較研究》（以下簡稱「黃著」）是一部系統研究佛家邏輯的學術專著，是作者在其博士論文的基礎上修訂增補而成的，也是作者主持的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項目「佛教邏輯的現代研究」的重要研究成果。作者抓住因明研究中的重要理論問題，堅持歷史分析、實事求是和比較研究相統一的原則，摒棄陳見，大膽探索，提出了許多啓人穎思的新觀點、新思想和新方法，並開闢因明研究的諸多新邊疆。

眾所周知，佛家邏輯是印度邏輯的主體，也是中國邏輯史研究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組成部分，它有漢傳因明與藏傳因明兩支。首先從漢傳因明來看，六四五年，玄奘大師遊印東歸，攜回因明典籍三十六部，並在唐太宗、唐高宗父子的支援下，於六四七年、六四九年分別譯出商羯羅主的《因明入正理論》和陳那的《因明正理門論》。玄奘在翻譯因明原著的過程中還反覆講說，闡發隱義，其大弟子們則「競造文疏」，因明探究蔚然成風，使唐代的因明研究一度居於世界領先地位，形成很大的影響。但是，由於僅限於玄奘一系的法相宗內部，自唐武宗會昌禁佛後，繼以五季之亂，禪宗、華嚴宗勃起，因明研究遂不受重視，在數傳之後隨著法相唯識學的衰竭而趨冷落，其後宗脈細微，傳承亦復不明，宋元之後竟成絕響。清末在楊文會等人倡導、傳授下，伴隨佛學的流行尤其是法相唯識學的復興，佛家邏輯研究也得以復甦與弘揚。

因明在藏族地區的傳播則有所不同，陳那、法稱、法上及其他因明家的著述幾乎都有忠實的藏譯本，數百年來對因明的研習亦從未間斷，並撰寫了上千部論疏，對佛家邏輯的傳播和發展做出了很大貢獻，對藏族社會文化也有著廣泛而深遠的影響。然而，不可否認的是，不論是漢傳因明還是藏傳因明，較之我國固有的名辯學研究而言，仍然是中國邏輯史研究中一個相對薄弱的領域，特別是其浩如煙海的文獻，對於一般中國人更是一門十分生疏的學問。而且，以前的研究者由於某些原因而常常只論及漢傳因明或藏傳因明一方面，鮮有將二者綜合起來討論的。所以，爲了使更多的人瞭解因明，吸引更多的人研習因明，就需要有一部通

俗性的佛家邏輯著作，既有對印度因明的闡述，又有對漢傳因明和藏傳因明的發掘；既有對因明發展歷史及其基本內容的整體把握和宏觀描畫，亦有對其具體概念、理論觀點的微觀探索。可以說黃著填補了我國因明研究領域在這些方面的空白。

我國對因明研習者鮮寡、問津者寥寥的另一重要原因，當與佛家邏輯論著本身的晦澀難解、古奧艱深有極大關係，它往往讓人望而卻步。因此，要推廣因明，使佛家邏輯在社會大眾中傳播開來，就必須做到深入淺出。然而，「淺出」需以「深入」為根基，沒有對因明基本概念、基本理論的深刻把握，就會因失其基礎而無從談起。為了領悟佛家邏輯的真諦，作者十餘年如一日地寒窗苦讀，「呵寒抗暑，冥思苦索」，其中艱辛，真可謂「字字看來都是血，十年辛苦不尋常」。正是基於這種「十年磨一劍」的深厚功力，黃著一改以往佛家邏輯論著艱澀難懂、讓人望而生畏的面孔，令人耳目一新，視野開闊，縱橫千古，辨析精微，旁徵博引，見解精闢，論證嚴謹，解讀透徹，評價中肯，文字曉暢，真正達到了融會貫通。從寫作的特色上看，雖然這是一部論戰性很強的著作，但作者並不是訴諸激情，而是訴諸理性，使全書充溢著冷峻的邏輯力量。惟其如此，它才具有極強的說服力和理論上的穿透力。

黃志強潛心鑽研佛家邏輯已十載有餘，曾到我國多所重點大學攻讀學位或訪學尋師，於因明一學造詣頗深，其研究成果曾得到國內許多同行專家的充分肯定。作者在詳細考究以往因明研究的過程中，敢於糾正前人的曲解，善於澄清謬誤，立意創新，對以往的因明義理研究提出了諸多嚴峻的挑戰，這既是黃著所追求的一個重要目標，也是它的一個重要特色。在對因明義理的系統闡發上，在對現代佛教邏輯研究的總體評價上，在開闢因明研究的新領域上，黃著都不是泛泛而談或懸空而論，其中的諸多認識和見解都是出自作者長期以來覃思精研的艱苦求索，凝聚著作者十多年的學術經驗與研究成果。從學術研究的角度來說，我認為黃著中許多觀點富有創見，是獨到新穎、不同流俗的，值得我國因明研究者重視和關注。下面略舉一二。

第一，關於因明基本概念的界定。有法、同品、異品、因法、宗法是因明的基本概念，以往的研究者總是將前三者混同於宗法或因法，因而衍生出一系列的曲解。黃著認為，有法如聲、同品如瓶、異品如空等顯然是一些表示具體事物的種概念，而因法如所作性、宗法如無常性等則明顯表達為事物的屬性，這在因明原典中是表述得非常清楚的。陳那、商羯羅主、窺基等新因明大師都將有法、同品、異品視為表述具體事物的種概念，而把因法、宗法看作事物的一般屬性，它們之間有著本質上的區別，是不能混為一談的。正是基於對因明基本概念和它們之間關係的準確釐定，從而作者在因三相、三支論式、九句因等因明基本的理論問題上能夠澄清學界的許多謬誤，提出系統的創新觀點。

第二，關於因三相的性質。因三相是陳那革新因明的關鍵，是從古因明進展到新因明的核心所在。學術界通常認為，因三相是三支論式的邏輯規則或推理，黃著則不以為然。

首先，從傳統邏輯的發展史上看，作為世界邏輯起源的古希臘亞里士多德邏輯、古代中國的墨辯邏輯等，沒有哪一種邏輯系統是以邏輯規則為核心並具有決定性意義的。因明也不例外，事實上因三相本身也不能充當邏輯規則，三支論式中的許多過失是其不能制約的，我們將之視為新因明的邏輯公理似乎更為合理。

其次，因三相也不是推理，因為因三相具有不證自明的真理性，而推理則是由已知到未知的思惟過程。從學界對因三相的符示（前兩相為 SAM、PIM）上可以看出，它顯然是一個含有謬誤的「推理」，始終犯「推不出」即「無能」的過失，這與因三相的永真性質是背道而馳的。學界將因三相一一對應於三支論式顯然也是一種低淺層次的比附。不可否認，比較研究是一種合理的有價值的研究方法，但也有其局限性，比較研究通常是把被比較的對象置於一個空間架構上，對比較對象所處的時間區位多少是被忽略的，對比較對象產生和發展的深刻背景及歷史命運往往不予重視。因此開展比較研究的難度在於知此又要知彼，如果對比較對象的真實情況知之不詳或把握不準或理解不透，那麼倉促的結論後面也就包含了某種主觀隨意性，陷入「機械類比」的泥坑。而要防止或避免「機械類比」，就必須堅持歷史分析、實事求是與比較研究相統一的原則，在歷史分析的基礎上實事求是地展開比較研究，在比較研究中切實地融入歷史分析的方法。

我們看到黃著在這方面是做得較為成功的，他從因三相的歷史發展和實際內容來分析，從三支作法的固有特徵出發，以陳那新因明義理的原初本義作為認識的基點，因此得出不同流俗的比較結論，認為因三相實際上對應的僅是言三支的喻體，與其他各支並不存在對應關係；且學界在此推出的結論「有法是同品」，既違反客觀情況也自相矛盾，因為有法如聲與同品如瓶之間是全異關係而非相容關係，他們在前提中也明明規定有法是除同品的，而所得的結論卻與此抵牾。作者的這些深思慧解雖可繼續探討，但在某種程度上對於糾正今日中國學術界的浮躁之風，改變中國邏輯史研究中普遍存在的牽強比附現象，具有十分積極的促動作用。

第三，關於因三相的具體涵義。對因三相涵義的不同理解，直接關係到佛家邏輯這門學科的根本性質，以及對其他因明理論的歸屬問題。玄奘把因三相譯為「遍是宗法性，同品定有性，異品遍無性」。其中以第一相最為關鍵，黃著從一般的邏輯特性、三相間的關係到第一相的具體內容等方面來論述，表明作為地地道道的邏輯學的因明也是一門理論學科，因此第一相不能解釋成「凡有法皆具因法性」即「聲音都具有所作性」這樣的感性知識，而應理解為「因法普遍具有宗法性」這樣的理性知識，如此才能理解第一相何以能成為新因明的根本性依據。

對於第二相，作者首先指出學界將相中同品混同於宗法是十分錯誤的，然後從梵漢文、藏漢文的對照翻譯和「定有」一詞的詞源上分析，證明該相不能說成「某些同品有因法性」，而應當解釋為「同品必定具有因法性」。基於這種認識，作者同時糾正了學界的一個重大誤

解，即九句因中第二、八句因為正因的說法，其實一方面這兩相是自相矛盾的；另一方面陳那等大師也一再強調，不具有因法性的所謂「同品」必定犯「能立法不成」的邏輯錯誤，因此九句因中只有第二句因才是正因。

至於第三相，同樣不能把相中異品看成宗法，作者特別指出同品與異品之間不是矛盾關係而是反對關係，應該將該相的涵義理解為「凡異品都不具有因法性」。

總之，學界解釋的因三相由於缺少了因明中最大類概念宗法，因而無法建構三支論式，不僅無法揭示古因明進展到新因明的奧秘所在，而且較之古因明還有所退步，無法闡明佛家邏輯的歷史地位和價值；而作者所理解的因三相則能完滿地解決這些問題，也更符合陳那創立因三相的意旨。黃著的這些看法在國內外堪稱獨樹一幟，其正確與否，大家當然可以繼續展開討論，但它確實是大膽的學術創見，對於醫治長期以來因明研究中人云亦云、以訛傳訛的現象，不失為一劑對症良藥。

第四，關於新因明的基石。新因明基石在因明發展史上似乎是一個懸而未決的問題，學界有人主張九句因是新因明的基石。黃著不同意這一看法，認為因三相才真正是新因明的基石。眾所周知，九句因僅僅列舉了同品、異品與因法之間所有可能的組合情況，相當於形式邏輯的真值表，其內容只涉及到因三相的後兩相和三支論式的喻依，而對因三相和三支論式的其他部分，以及因明的現量論、比量論、名言論、命題論、知識論、語言邏輯等卻不置一詞。與此相反，三支論式是在因三相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九句因中正因與似因的劃界以及相違因與不定因的區分都是以因三相為標準的，「說因宗所隨，宗無因不有」的新因明規律實際上是因的第一相的衍推，佛家邏輯的定義理論和畫分理論是以三相為根基的，新因明的比量論更是以因三相為中心和前提的……等等，都證明了因三相才是三支因明的基石。黃著的這一獨家之言雖不能說是定論，但它反映了作者一種全方位的系統因明史觀和建構佛家邏輯理論體系的膽略，對於因明學界隨意穿鑿而無證據、抓住一點不及其餘的做法，無疑是一種強有力的抵制。

第五，關於因明論式的邏輯本質。因明論式是新因明的主要內容，也是陳那變革因明的一個重要貢獻，國內外的因明研究者習慣於將其與亞氏三段論進行比較，幾乎一致認定因明論式是一種推理。黃著廣集陳那、商羯羅主、窺基等新因明大師的相關論述，破除陳見，爬梳勾稽，從論式的思惟過程、邏輯結構、邏輯功能、邏輯規範及謬誤到邏輯思惟創新等各方面，詳加分析，嚴格求證，提出因明論式並不是推理而是一種論證形式的獨到見解。作者認為，因明論式與其他論證一樣，都是先有論題宗再用論據因、喻去加以確證的，在結構上表現為各種推理形式的綜合運用，其主要功能在於確定宗的真實性，它的邏輯規則及謬誤論明顯地表達為內涵方面的要求，而運用論式於實際的論證過程往往是立敵雙方針鋒相對、層層追逼、迂迴曲折、創見迭出的非常複雜的過程，因此，從實質上說，因明論式體現了邏輯論證的根本性質和基本特徵，而與推理相去甚遠。作者的這一見解，對於廓清歷來遮蔽因明論

式本來面目的迷霧是頗有裨益的，對於因明學界以西方邏輯附會因明、以今代古做法的過度膨脹和蔓延，也起到一定的警醒作用。

高清海教授曾說：「在我看來，我們最為缺乏的，就是『哲學家』，那種能夠出新思想、名副其實的哲學家。」其實這對邏輯學界也同樣適用。一般而言，思想的深刻性、系統性和原創性是區分一個邏輯研究者與邏輯學家的尺規。我認為，黃著恰好應驗了這種度量。

以往的因明研究者常常局限於因三相、九句因、三支論式及過失論等幾個狹窄的領域，黃著第一次對名言論、命題論、比量論、語言邏輯、因明與佛學的關係等進行系統深入細緻的爬梳整理，是一部嘔心瀝血的具有原創性並自成體系的奠基之作，它的出版為佛家邏輯研究開闢了眾多新邊疆。

其一，傳統邏輯乃至現代邏輯主要就推理和論證提出了一些在使用這些思惟形態時必須遵守的邏輯規則，而對詞項的構成約束和命題的形成規範卻未能論及和闡明，這個巨大缺憾是由佛家邏輯來彌補的。黃著通過對因明原籍的詳細考究，明確提出了詞項的「遮詮」構詞法和命題形成規則。遮詮構詞法有二種方式：一是如說「青」，通過遮去黃、白、紅、藍等非青來表示此青；二是如說「無青」，除了表示沒有青之外並不表達其他意思，是遮而不詮的。命題形成規則有三條，即「以後法解前，不以前解後」、「徑挺自體，無別軌解」、「互相差別，前後各定」。這對邏輯學科的發展無疑具有重大價值，也確立了黃著原創性思想得以提出的思想基礎，使之有別於其他的一般因明研究。

其二，作者除了界定因明基本概念之外，還提出和論證了二十多對有別於其他學科並被以往的邏輯研究所忽略的基本範疇，如物質與心識、境與具境、能量與所量、總與別、成立與遣他、現量與比量、自相與共相、所詮與能詮、相屬與相違、性相與所表、因與果、量與非量、一與多、同與異、立與破、常與物、排入與立入、遮無與遮非、質與體、後遍與遣遍、下遍與違遍、排除不具與他具、是與非等等，通過對這些範疇的內在關聯性進行分析，並以因三相為核心建構了佛家邏輯理論體系。

其三，從一個學科得以確立的思想來源和社會價值而言，曾有許多人感嘆邏輯的貧困與無用，作者把比量（推理）的基礎與形成機理、因明論式的類型與具體形式、論辯法與答辯法、語言交際與語言分析等，納入傳統邏輯的研究視野，在更深的層面進行解讀，並以因明論式的理論框架分析《文心雕龍》這部劃時代著作的論證方法和研究方法，使得因明研究成爲一種生機勃勃的事業。

一個邏輯體系或者一種邏輯分支得以成立的緣由，除了思想的原創性、系統性和深刻性之外，更要依賴於思惟方式的突破和研究方法的創新。

我們習於二元論的線性思惟方式，而且雖然關於複雜性的科學研究正在深入，非線性思惟方式受到推崇，但是用非線性思惟處理複雜性問題似乎又受到思惟能力的局限，因此思惟如何處理線性與非線性之間的關係問題一直困惑著理論研究者。一般說來，跳出線性思惟方式的窠臼離不開「單元論」，而僅僅立足於二元論，在兩個要素之間的作用關係中推演運作關係，即便是因果關係含混的互動關係，思惟也難以走向深入。增添一元，不是二元而是三元，在三元論的基礎上運演思惟，是思惟從線性走向非線性的一種跨越，並會得出意想不到的結果來。

目前，中國邏輯學界有人以現代西方邏輯中高度形式化的東西作為分析框架，對中國邏輯、佛家邏輯進行對照研究而得出結論說：作為世界邏輯二大源頭的中國墨辯和印度因明並不是邏輯，從而否定了它們在世界邏輯史的價值和地位。而黃著說：

無論是東方還是西方，同樣的人類有同樣的才智，面對同樣的世界，一定會形成同樣的概念，提出同樣的命題，遵循同樣的邏輯。……毋庸置疑，語言形式具有民族性，而隱藏在不同語言形式後面的邏輯學的真理卻具有世界性、全人類性。

把西方邏輯、中國墨辯與因明並列在同一層次進行比較研究，是一種典型的三元論思惟方式，它不僅能梳理出佛家邏輯與其他邏輯系統的共同之處及其獨具特色的部分，展示其重要的歷史地位和現代價值，而且使理論研究走向深入，是理性的一種飛躍。利用這種思惟方式可以顯微彰著，小中見大，在彷彿是定論的認識中披露深刻的問題，云人未云者。比如，一般認為「表詮、遮詮」表達的是肯定命題與否定命題，黃著經過縝密透徹的考證分析，指出表詮、遮詮實際上表示的是正詞項與負詞項。「一分、全分」通常以為僅指命題的特稱與全稱，而事實上它們的涵義要根據具體情形而定，有時表示對命題中詞項的看法，有時表達為對某些命題的斷定情況，有時指稱命題的量項，因此不能一概而論。此外，邏輯學界有這樣一個觀念，即認為語言邏輯來源於西方，且直到現代才建構起一個相對完整的邏輯體系。而黃博士發現，佛家邏輯對運用語言的語境、語形、語義、語用等問題進行過獨特的分析，並深入研究了語言的本性、規則和規律等理論問題，其關於語言的論述並不遜於亞氏邏輯，在範疇分類和區分謬誤方面則更為具體和豐富，因此佛家語言邏輯可以看作世界邏輯發展史上的第一個語言邏輯系統。

在研究方法上，作者強調實事求是法和比較研究法，評析以往一些研究者依自己的主觀意願去抬高或貶低古人的做法是不足取的。同時作者捨棄按照年代人物一一梳理概念、範疇、命題的「竭澤而漁」的方法，而採取「結網而漁」的研究方法，使作者每每多有新的發現。運用這種方法，他分別考察和揭示了佛家邏輯的歷史發展的「系統觀」，以因三相為核心的

「理論建構觀」，以及展示各種邏輯思惟形態的名言論、命題論、比量論、因明論式和語言邏輯系統等等，系統地挖掘佛家邏輯的深意與新內容，大範圍地開闢因明研究的新領域，在佛家邏輯的各主要內容上都提出了自己的獨特見解，並作了非常精彩的論述，使我國的因明研究在廣度、深度和系統化程度上提高到了一個新的水平和層次，亦體現了作者至為可貴的探索、創新精神，對於進一步活躍因明研究有著重大而積極的意義。

不過，由於以往對因明有關複合命題及其推理研究的薄弱，研究材料也相當缺乏，黃著在這些方面的探討也顯得相對不足，尚有待於今後進一步的充實和完善。